

内蒙古发布一线医务人员抗疫巾帼英雄谱

《内蒙古日报》消息 在“三八”国际妇女节到来之际,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务必高度重视对医务人员的保护关心爱护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宣传疫情防控一线女医务人员的感人事迹和崇高精神,自治区党委宣传部、文明办、妇联、卫健委联合发布内蒙古自治区一线医务人员抗“疫”巾帼英雄谱。

此次发布的一线医务人员抗“疫”巾帼英雄谱共15人,她们是内蒙古自治区第四医院呼吸内科主任郑冬梅、内蒙古自治区人民医院呼吸科主治医师王彦、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感染控制科住院医师李莉、内蒙古自治区第四医院副主任护师崔瑞清、包钢集团第三职工医院护士长李静、内蒙古自治区综合疾病

预防控制中心微生物检验科副主任技师南晓伟、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保健局副局长闫蕾、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主任科员李方林、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主管护师陈辰、内蒙古国际蒙医医院护士王锦、内蒙古包钢医院感染疾病科副主任医师张春梅、赤峰宝山医院呼吸与重症医学科主任医师马俊艳、包头市肿瘤

医院副主任护师朱丽娜、兴安盟人民医院护理部主任护师高艳红、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护理部总护士长张凤云。

她们是新时代北疆女性的优秀代表,是广大女医务工作者的典范。截至目前,内蒙古先后派出849名医务人员驰援湖北,其中女性占多数。广大女医务人员在党和人民最需要的时候,

挺身而出,主动请战去湖北一线支援,展现出内蒙古与湖北人民守望相助、共克时艰的血脉亲情。她们训练有素、医术精湛、临床经验丰富,成为抗“疫”前线的一支有效力量。她们舍己为人、不畏艰险、连续奋战,用实际行动书写了内蒙古女性勇于担当、甘于奉献的动人故事,展现出草原巾帼吃苦耐劳、一往无前、不达目的

绝不罢休的蒙古马精神。

此次发布,向所有奋战在抗“疫”一线的女医务工作者致以最崇高的敬意,送去节日的祝福。同时,号召全区广大妇女以她们为榜样,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立足岗位、担当作为,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弘扬拼搏精神,展示巾帼风采,贡献巾帼力量。(霍晓庆)

◎ 反腐进行时

检察机关对马仲奎涉嫌受贿、利用影响力受贿案提起公诉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王利军) 记者3月9日从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了解到,近日,内蒙古医科大学纪委原书记马仲奎(副厅级)涉嫌受贿罪、利用影响力受贿罪一案,经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交办,由鄂尔多斯市人民检察院向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鄂尔多斯市人民检察院起诉指控:被告人马仲奎利用担任内蒙古医学院附属医院党委书记、院长、内蒙古医科大学纪委书记的职务便利,非法收受他人财物,为他人谋取利益,数额特别巨大;被告人马仲奎离职后,利用自己原职权或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通过其他国家工作人员职务上的行为,为请托人谋取不正当利益,收受请托人财物,数额较大,依法应当以受贿罪、利用影响力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新冠肺炎相关术语科普

近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全球肆虐,全国人民都在密切关注疫情,在各种新闻报道和资料中反复提到了一些专业术语,现给大家进行科普:

什么是密切接触者?即有如下情形,但未采取有效防护者:1.与病例共同居住、学习、工作或其他有密切接触的人员,如与病例近距离工作或共用同一教室或与病例在同一所房屋中生活;2.诊疗、护理、探视病例的医护人员、家属或其他与病例有类似近距离接触的人员,如直接治疗及护理病例、到病例所在的密闭环境中探视病人或停留,病例同病室的其他患者及其陪护人员;3.与病例乘坐同一交通工具并有近距离接触人员,包括在交通工具上照料护理过病人的人员,该病人的同行人员,经调查评估后发现有可能会近距离接触病人的其他乘客和乘务人员;4.现场调查人员调查后经评估认为符合其他与密切接触者接触的人员。

什么是疑似病例?即指发病前两周内有武汉市旅行史或居住史;或发病前14天内曾经接触过来自武汉的发热伴有呼吸道症状的患者,或有聚集性发病。同时,符合发热、肺炎影像学特征,及血象变化。

内蒙古自治区中医医院儿科赵旭晨:中医儿科硕士,擅长用中药、推拿治疗小儿呼吸系统、小儿消化系统及儿童抽动症等儿科常见病多发病。



抢救沙狐

3月6日,受伤的沙狐接受检查和救治。3月5日,满洲里市森林公安局接到热心市民求助,从一小区接回一只被车撞伤右前腿无法行动的野生草原沙狐。随后,民警将沙狐送至宠物诊所,对伤口进行消炎和包扎处理。为了让受伤野生沙狐得到更好的饲养和更快的恢复,民警次日驱车赶往海拉尔,将沙狐送至呼伦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野生动物繁育救护中心进行饲养和护理,待其恢复健康后放归自然。

文/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郝儒冰 摄影/李庆坤

我区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张学博)为纾解企业困难,稳定和扩大就业,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税务局于日前联合下发了《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实施意见》,其中明确:我区将阶段性减免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以下简称三项社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

据了解,参加社会保险的各类企业、各类社会组织单位和民办非企业单位、以单位形式参保的个体工商户,列入阶段性减免三项社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的实施范围。机关事业单位、以个人身份参保的人员不列入减免范围。个人缴费部分

不享受减免政策。具体减免办法为:中小微企业、以单位形式参保的个体工商户,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予以免征;大型企业及其他单位2020年2月至4月的单位缴费减半征收。减免政策执行期为费款所属期。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的,减免期内新开工的建设工程项目,按国家规定享受阶段性减免工伤保险费政策。

我区还明确,阶段性减免社保费期间,享受减免政策后仍无力为职工缴纳社保费的中小微企业,可按照《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支持防控疫情重点保障企业和受疫情影响生产经营困难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通知》的规定延

期缴纳。受疫情影响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的企业,可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缓缴期限原则上不超过6个月,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同时,继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工伤保险费率的政策,期限延长至2021年4月30日。其中,工伤保险阶段性降费的基金累计结余可支付月数可截至2020年4月底测算。此外,阶段性减免社保费期间,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应正常发放参保人依法享受的各项社保待遇。

预计此项政策的实施,将为企业减轻社会保险费负担78亿元,其中,养老保险72亿元、失业保险3亿元、工伤保险3亿元。

“最美家庭”“五好家庭”推选活动开始了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刘惠) 记者昨日从内蒙古自治区妇联了解到,从即日起至3月28日,采取个人自荐、他人举荐、单位推荐等多种形式,面向社会公开征集2020年度自治区“最美家庭”100个,推选2020年自治区“五好家庭”50个。

据介绍,自治区“最美家庭”推荐工作不设门槛,决定权在广大群众。群众可以采取多种方式向各盟市妇联、自治区党委直属机关妇工委、自治区高校工委组织部、内蒙古军区政治工作局、自治区妇联各团体会员等19个单位进行推荐,由19个单位对推荐材料进行综合把关、研究公示并报自治区妇联最美(五好)家庭推选委员会,委员会按照等额推选方式进行审核,自治区妇联党组研究产生。原则上,“自治区最美家庭”需获盟市级及以上荣誉(为抗击疫情做出突出贡献的家庭不受此限制)。具有疫情防控、家国情怀、民族团结、绿色环保、创业脱贫、移风易俗、教子有方、热心公益、清正廉洁等方面最美故事的家庭可以优先推荐。

“5.15”国际家庭日期间,自治区妇联将对100个自治区“最美家庭”、50个自治区“五好家庭”进行揭晓,并从50个自治区“五好家庭”中择优推荐全国“最美家庭”。

如果您想自荐或身边有这样的家庭,可在3月28日前,将家庭事迹材料及家庭生活照片、家庭视频材料电子版报至所在社区街道、农村牧区妇联,也可以向19个推荐单位或自治区妇联家庭和儿童工作部联系咨询。